兴业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 年 3 月 29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240016
交易代码	24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2,396,325.7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主代码	5100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 4 月 23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 5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以达到投资目标。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买卖目标 ETF,或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本管理人会在 10 个交易日内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95%×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通常情况下,本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在指数中的权重确定成份股票的买卖数量,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 (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 (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价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 .021-38924558	95588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基金年报置备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 4 月 23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541,092.42	5,655,049.45	-
本期利润	-109,246,405.48	5,813,580.35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3	0.0133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9.99%	1.35%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94%	-2.69%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6,143,432.49	-17,947,968.34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54	-0.0526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6,252,893.22	322,972,786.23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15	0.947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6.25%	-2.69%	-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1.26%	-0.99%	1.23%	0.14%	0.03%
过去六个月	-14.84%	1.28%	-14.88%	1.26%	0.04%	0.02%
过去一年	-13.94%	1.23%	-14.92%	1.21%	0.98%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16.25%	1.27%	-23.80%	1.37%	7.55%	-0.10%

注:1、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 (如非交易日)。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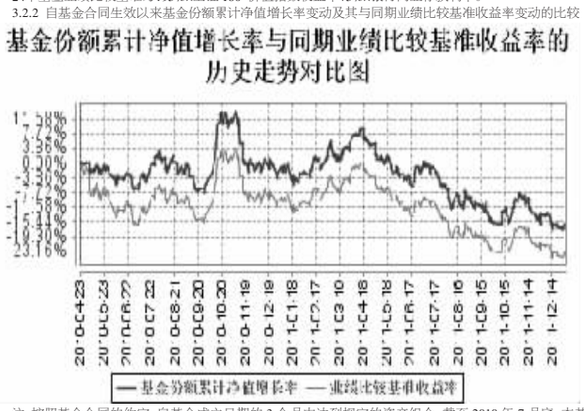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成立日期的 3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组合,截至 2010 年 7 月底,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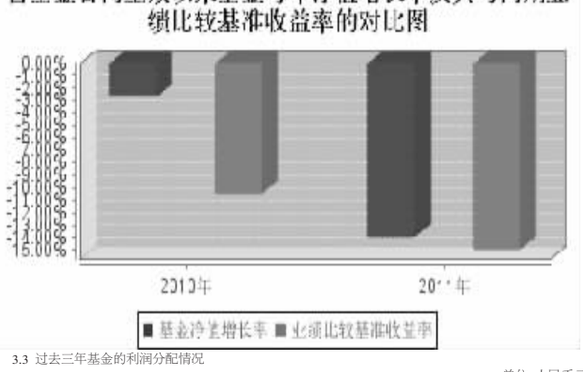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1	-	-	-	-	-
2010	0.3000	4,637,199.23	2,738,525.92	7,375,725.15	-
2009	-	-	-	-	-
合计	0.3000	4,637,199.23	2,738,525.92	7,375,725.1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 100 基金、上证 180ETF、上证 180ETF 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成熟市场动量优选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 180 成长 ETF、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37,012,970,285.05 元。

4.1.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林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	2010年 4 月 23 日	-	9年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FRM,曾在兴业证券、凯龙财经 (上海) 有限公司、中原证券从事金融工程研究工作。2005 年 8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金融工程部数量分析师、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起任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起任量化投资部总经理,2010 年 4 月兼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陈衡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经理助理	2010年 11 月 11 日	2011年 6 月 22 日	3年	经济学博士。曾在华为公司和新加坡国立大学分别从事财经实务和金融学术研究工作。2008 年 3 月进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高级风险经理和高级量化分析师,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
陈建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	2011年 6 月 28 日	-	10年	经济学硕士。曾在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工作。2007 年 8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助理分析师、数量分析师,2011 年 6 月起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8 月兼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于股、债市的系统性风险和申购赎回引起的基金资产规模变化,上证 180 价值 ETF 链接基金在短期内出现过持有的 ETF 市值占基金净值低于 90%的情况。发生此类情况后,该基金均在合理期限内得到了调整,没有给投资人带来额外风险或损失。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决策与交易执行相分离、交易部相对投资部门独立、每日交易日结报告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各基金在交易中被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实施公平交易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的分析;分析结果没有发现交易价差异常。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没有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纵观 2011 年,国内外经济是异常复杂的。国内方面,受通胀高企影响,房价坚挺,国内宏观调控政策密集出台,货币政策持续紧缩,导致年内经济缓慢回落,企业盈利增速持续下降,特别是在四季度市场流动性极度紧张,证券市场大幅下跌,恐慌情绪蔓延加剧。海外市场,年初的日本大地震及核危机,接着以希腊为代表的欧洲主权债权危机的升级导致欧债危机总爆发,不断恶化的中东政局危机,标普下调美国及欧洲国债评级等事件,导致外围经济环境急剧恶化,海外市场在三季度大幅下跌,但四季度开始企稳回升。

报告期内:以上证 180 价值指数为代表的低估值指数下跌 15.76%,而以中小板指数、创业板指数为代表的高估值指数则分别下跌 37.09%和 35.88%。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92%,超额收益率为 0.98%。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为 0.05%,年化跟踪误差为 1.01%。2011 年度,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在 61 支可比的标准指数基金中排名第二。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持续的下跌使得乐观者也开始悲观,下跌成为继续下跌的理由,在经历了 2011 年的大幅度下跌后,A 股估值水平已经处于历史低位,投资者对于大股东和产业资本的不断增持行为、政策微调等利好消息凸显然,A 股市场正逐渐显现阶段性底部的特征,随着中央“稳增长”措施的陆续出台和市场流动性的改善,A 股市场将逐渐重归上涨轨道。在管理层开始关注资本市场的投资功能的大背景下,具备高分红能力和高股息收益率的价值股将迎来中长期的投资机会,而以金融、煤炭为主的低估值价值股构成的上证 180 价值指数将更好的分享这个机会。

作为指数基金的管理人,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分股调整和基金申购赎回,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误差,实现对上证 180 价值指数的有效跟踪。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中,各部门参与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金融工程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为估值提供相关模型。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参与估值政策制定、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亏损,未有应分未分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 年,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4,903,310.19	17,324,445.24
结算备付金		33,196.25	9,863.62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2,211,930.25	305,661,417.4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442,211,930.25	305,661,417.46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81,917.54
应收利息		5,528.05	3,904.8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9,232.98	173,37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67,303,197.72	323,554,92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681.84	-
应付赎回款		35,308.88	96,329.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923.39	7,149.29
应付托管费		2,384.67	1,429.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88,875.19	261,869.3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90,130.53	215,363.04
负债合计		1,050,304.50	582,141.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72,396,325.71	340,920,754.57
未分配利润		-106,143,432.49	-17,947,96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252,893.22	322,972,786.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303,197.72	323,554,927.40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815 元,基金份额总额 572,396,325.7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07,596,898.94	9,238,832.95
1.利息收入		245,171.05	747,537.2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45,171.05	569,889.62
债券利息收入		-	2,554.7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75,092.8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 (损失以 “-”填列)		-20,708,109.57	7,687,749.8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452,678.96	-20,529,934.41
基金投资收益		-22,166,806.62	26,915,493.32
债券投资收益		-	-1,389.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6,018.09	1,303,580.1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87,705,313.06	158,530.90
4.汇兑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 (损失以 “-”号填列)		571,352.64	645,014.97
减:二、费用		1,649,506.54	3,425,252.60
1.管理人报酬		146,189.10	576,008.87
2.托管费		29,237.83	115,201.77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179,022.44	2,510,707.0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95,057.17	223,334.9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09,246,405.48	5,813,580.3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9,246,405.48	5,813,580.35

7.3 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40,920,754.57	-17,947,968.34	322,972,786.2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109,246,405.48	-109,246,405.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231,475,571.14	21,050,941.33	252,526,512.4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22,575,806.22	-8,396,868.50	714,178,937.72
2.基金赎回款	-491,100,235.08	29,447,809.83	-461,652,425.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72,396,325.71	-106,143,432.49	466,252,893.2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86,640,453.15	-	586,640,453.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5,813,580.35	5,813,580.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245,719,698.58	-16,385,823.54	-262,105,522.1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5,366,350.12	8,531,849.61	253,898,199.73
2.基金赎回款	-491,086,048.70	-24,917,673.15	-516,003,721.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	-7,375,725.15	-7,375,725.1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40,920,754.57	-17,947,968.34	322,972,786.2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裘长江 _____ _____ 黄小蕾 _____ _____ 张幸骏 _____

基金管理人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以下简称 “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2010]227 号《关于核准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首次设立募集金额总额为人民币 586,640,453.15 元,业经安永华明 (2010)验字第 60737318_B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86,640,453.15 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本基金以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等)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该部分资产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以下合称 “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

7.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 (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 (股票) 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 [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注册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主要发起人
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宝钢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母公司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标的 ETF”)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位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6,189.10	576,008.8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25,519.47	568,425.31

注: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5%年费率计提。

2.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0.5%/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9,237.83	115,201.77

注: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1%年费率计提。

2.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0.1%/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 (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 (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94,359.2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3,269,487.07	494,359.2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763,846.27	494,359.2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66%	0.15%

注: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转换出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1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	-	104,601,464.43	30.68%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24,903,310.19	233,869.70	17,324,445.24	555,486.9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 203,315,830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38.84%。 (上一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基金为 119,679,490 份,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27.57%。)

7.4.9 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